

债券代码：102002275

债券简称：20荣盛地产MTN003

关于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公告

根据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》及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，拟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，现将持有人会议相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

发行人名称	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债券简称	20荣盛地产MTN003
债券代码	102002275
发行金额	138000 万元
起息日	2020年12月10日
发行期限	2+1年
债券余额	138000 万元
本金兑付日	2024年12月10日
本计息期债券利率	7.2 %
主承销商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存续期管理机构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会议召开背景

2024年4月30日，发行人发布2023年度审计报告和2024年一季度财务报表。经过计算，截至2023年末和2024年一季末，发行人剔除预收账款后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0.96%和80.68%，触发了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中约定的财务指标承诺（即：发行人应确保合并财务报表项下，每季度末剔除预收账款后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9.70%）。

根据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》及《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，经与发行人沟通协商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召集人，兹定于2024年7月12日14:00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，并审议表决相关议案。

三、会议要素

召集人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12日14:00

召开地点：存续期服务系统 <https://cxqfw.cfae.cn/>

本次会议将在腾讯会议同步召开（具体会议号另行通知）

召开形式：非现场

四、会议议事程序

（一）议案发送与补充

召集人将于2024年7月3日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或其他方式发送会议议案，或披露会议议案。

发行人、受托管理人、单独或合计持有10%以上同期债务融

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于2024年7月5日23:59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。

召集人将于2024年7月9日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或其他方式发送最终议案，或披露最终议案。

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可登录存续期服务系统查看议案，或与召集人联系获取议案。

(二) 债权登记日：2024年7月11日

(三) 表决截止日：2024年7月17日23:59

五、参会程序

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（2024年07月11日）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。持有人应在2024年7月12日14时0分前向召集人提供授权委托书、身份证明文件、参会回执（如有）。持有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向召集人提供上述参会资格证明材料的，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参与表决。持有人可以通过出席会议或提交参会回执的方式参加持有人会议。

六、表决程序

持有人应在2024年7月17日23:59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提交表决回执，或将表决回执扫描件发送至召集人。

持有人应于会议表决截止日后5个工作日内（即2024年7月24日前），将债券账务信息、授权委托书、参会回执（如有）、表决回执等原件寄达召集人联系人。书面纸质表决回执应与电子版扫描件结果一致，如不一致，以电子扫描件为准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召集人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陈磊、唐维贤

联系电话：022-58925370

邮箱：tangweixian@cmbc.com.cn

地址：天津市和平区建设路43号民生银行大厦

附件：1. 授权委托书

2. 参会回执

3. 表决回执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6月27日

附件1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授权委托书

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参加2024年7月12日召开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并审议相关议案。

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对本次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相关议案进行表决。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于本次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中对议案进行补充（如需）。

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于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中对最终议案进行表决（如有）。

委托人盖章（签名）：

营业执照号码/身份证号码：

债券持有数量（□万元/□亿元）：

账户名称：

账号：

受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日期：年 月 日

注：授权委托书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

附件2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
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参会回执

参会人员	单位名称	部门	职务	联系电话

注：参会回执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

附件3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表决回执

本公司（本人）已经按照《关于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公告》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参与表决的请填写持有人名称（☐是/☐否）为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。

本公司（本人）对本次持有人会议相关议案的表决如下。

议案一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议案二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.....			

持有人/被授权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营业执照号码/身份证号码：

债券持有数量（☐万元/☐亿元）：

账户名称：

账号：

注：1、请就各议案表示“同意”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，在相应选项中打“√”；
2、每项均为单选，多选无效，未选的表决票计为“弃权”；
3、表决回执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

债券代码：102001469

债券简称：20荣盛地产MTN002

关于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的公告

根据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》及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，拟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，现将持有人会议相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

发行人名称	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债券简称	20荣盛地产MTN002
债券代码	102001469
发行金额	112000 万元
起息日	2020年8月6日
发行期限	2+1年
债券余额	104160 万元
本金兑付日	2023年8月6日
最新主体评级情况	—
最新债券评级情况	—
本计息期债券利率	7.18 %
主承销商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存续期管理机构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会议召开背景

2024年4月30日，发行人发布2023年度审计报告和2024年一季度财务报表。经过计算，截至2023年末和2024年一季末，发行人剔除预收账款后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0.96%和80.68%，触发了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中约定的财务指标承诺（即：发行人应确保合并财务报表项下，每季度末剔除预收账款后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9.70%）。

根据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》及《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，经与发行人沟通协商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召集人，兹定于2024年7月12日11:00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，并审议表决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议案》。

三、会议要素

召集人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12日11:00

召开地点：存续期服务系统 <https://cxqfw.cfae.cn/>

本次会议将在腾讯会议同步召开（具体会议号另行通知）。

召开形式：非现场

四、会议议事程序

(一) 议案发送与补充

召集人将于2024年7月3日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或其他方式发送会议议案，或披露会议议案。

发行人、受托管理人、单独或合计持有10%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于2024年7月5日23:59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。

召集人将于2024年7月9日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或其他方式发送最终议案，或披露最终议案。

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可登录存续期服务系统查看议案，或与召集人联系获取议案。

(二) 债权登记日：2024年7月11日

(三) 表决截止日：2024年7月17日23:59

五、参会程序

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（2024年07月11日）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。持有人应在2024年7月12日11时0分前向召集人提供授权委托书、身份证明文件、参会回执（如有）。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召集人提供上述参会资格证明材料的，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参与表决。持有人可以通过出席会议或提交参会回执的方式参加持有人会议。

六、表决程序

持有人应在2024年7月17日23:59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提交表决回执，或将表决回执扫描件发送至召集人。

持有人应于会议表决截止日后5个工作日内（即2024年7月24日前），将债券账务信息、授权委托书、参会回执（如有）、

表决回执等原件寄达召集人联系人。书面纸质表决回执应与电子版扫描件结果一致，如不一致，以电子扫描件为准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召集人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胡波、邹晓琴

联系电话：010-86603028、010-56366528

邮箱：zouxiaoqing@cmbc.com.cn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座

- 附件：1. 授权委托书
2. 参会回执
3. 表决回执

特此公告。
(以下无正文)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6月27日

附件1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授权委托书

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参加2024年7月12日召开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并审议相关议案。

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对本次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相关议案进行表决。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于本次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中对议案进行补充（如需）。

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于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中对最终议案进行表决（如有）。

委托人盖章（签名）：

营业执照号码/身份证号码：

债券持有数量（□万元/□亿元）：

账户名称：

账号：

受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日期：年 月 日

注：授权委托书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

附件2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
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参会回执

参会人员	单位名称	部门	职务	联系电话

注：参会回执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

附件3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表决回执

本公司（本人）已经按照《关于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的公告》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参与表决的请填写持有人名称（☐是/☐否）为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。

本公司（本人）对本次持有人会议相关议案的表决如下。

议案一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议案二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议案三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议案四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议案五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议案六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
持有人/被授权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营业执照号码/身份证号码：

债券持有数量（☐万元/☐亿元）：

账户名称：

账号：

- 注：1、请就各议案表示“同意”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，在相应选项中打“√”；
2、每项均为单选，多选无效，未选的表决票计为“弃权”；
3、表决回执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

债券代码：102002275

债券简称：20荣盛地产MTN003

关于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公告

根据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》及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，拟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，现将持有人会议相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

发行人名称	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债券简称	20荣盛地产MTN003
债券代码	102002275
发行金额	138000 万元
起息日	2020年12月10日
发行期限	2+1年
债券余额	138000 万元
本金兑付日	2024年12月10日
本计息期债券利率	7.2 %
主承销商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存续期管理机构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会议召开背景

2024年4月30日，发行人发布2023年度审计报告和2024年一季度财务报表。经过计算，截至2023年末和2024年一季末，发行人剔除预收账款后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0.96%和80.68%，触发了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中约定的财务指标承诺（即：发行人应确保合并财务报表项下，每季度末剔除预收账款后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9.70%）。

根据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》及《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，经与发行人沟通协商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召集人，兹定于2024年7月12日14:00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，并审议表决相关议案。

三、会议要素

召集人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12日14:00

召开地点：存续期服务系统 <https://cxqfw.cfae.cn/>

本次会议将在腾讯会议同步召开（具体会议号另行通知）

召开形式：非现场

四、会议议事程序

（一）议案发送与补充

召集人将于2024年7月3日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或其他方式发送会议议案，或披露会议议案。

发行人、受托管理人、单独或合计持有10%以上同期债务融

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于2024年7月5日23:59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。

召集人将于2024年7月9日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或其他方式发送最终议案，或披露最终议案。

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可登录存续期服务系统查看议案，或与召集人联系获取议案。

(二) 债权登记日：2024年7月11日

(三) 表决截止日：2024年7月17日23:59

五、参会程序

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（2024年07月11日）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。持有人应在2024年7月12日14时0分前向召集人提供授权委托书、身份证明文件、参会回执（如有）。持有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向召集人提供上述参会资格证明材料的，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参与表决。持有人可以通过出席会议或提交参会回执的方式参加持有人会议。

六、表决程序

持有人应在2024年7月17日23:59前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提交表决回执，或将表决回执扫描件发送至召集人。

持有人应于会议表决截止日后5个工作日内（即2024年7月24日前），将债券账务信息、授权委托书、参会回执（如有）、表决回执等原件寄达召集人联系人。书面纸质表决回执应与电子版扫描件结果一致，如不一致，以电子扫描件为准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召集人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陈磊、唐维贤

联系电话：022-58925370

邮箱：tangweixian@cmbc.com.cn

地址：天津市和平区建设路43号民生银行大厦

附件：1. 授权委托书

2. 参会回执

3. 表决回执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6月27日

附件1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授权委托书

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参加2024年7月12日召开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并审议相关议案。

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对本次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相关议案进行表决。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于本次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中对议案进行补充（如需）。

授权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（本人）于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中对最终议案进行表决（如有）。

委托人盖章（签名）：

营业执照号码/身份证号码：

债券持有数量（□万元/□亿元）：

账户名称：

账号：

受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日期：年 月 日

注：授权委托书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

附件2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
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参会回执

参会人员	单位名称	部门	职务	联系电话

注：参会回执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

附件3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表决回执

本公司（本人）已经按照《关于召开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2024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公告》对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参与表决的请填写持有人名称（☐是/☐否）为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。

本公司（本人）对本次持有人会议相关议案的表决如下。

议案一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议案二	☐ 同意	☐ 反对	☐ 弃权
.....			

持有人/被授权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营业执照号码/身份证号码：

债券持有数量（☐万元/☐亿元）：

账户名称：

账号：

注：1、请就各议案表示“同意”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，在相应选项中打“√”；
2、每项均为单选，多选无效，未选的表决票计为“弃权”；
3、表决回执盖章扫描件、复印件、传真件有效。